

# 购物班车转弯撞死过路女子

## 肇事司机弃车离开两小时后投案自首

本报记者 赵波

12月14日上午10时许,在乐环路湖光山色小区附近,一辆由东往西行驶的购物班车在转弯时,将一名正在过马路的女子撞倒。女子因严重脑外伤当场死亡,事发后肇事司机弃车“失踪”两个多小时后投案。肇事司机的领导介绍,事发后,出于害怕司机一直在医院外徘徊。



交警正在勘察现场。  
本报记者 赵波 摄

## 购物班车撞人致死

上午11时10分,在同安路与劲松四路路口,一辆白色金龙中巴车停在路中央,前挡风玻璃下面“1号线路——浮山后四六小区线”的牌子,表明这是一辆班车。中巴车身后一段刹车痕迹,据警方统计该车后轮刹车痕迹为370cm。在车头西南侧一米远处有一摊血迹,和一些从车头撞下来的白色车漆。右前轮不远处有一只女式皮鞋。车身被贴满了写有“欢乐大家庭农鲜生活广场”,车身中部的门开着,车上空无一人。

“当时伤者躺在车头前方,脑部流血不止。”参与急救的急救人员说,伤者手里拿着一个提包,身穿黄色棉服,头上戴着帽子,被送往了浮新医院。

记者赶到浮新医院时,被撞的女子在抢救室已经停止呼吸。据李坤坤医生表示,伤者属于严重脑外伤,颅底已经粉碎性骨折,口鼻中全是血,送到医院已经没有生命体征。

## 班车司机弃车离开

在马路对面的一家餐馆,一名不愿透露姓名的男子目睹了整个撞人的过程。男子介绍说,事发时大约在10点左右,当时一名穿

黄色棉服、戴着帽子的女子正由东往西横过马路,突然一辆中巴车由北往南冲了出来将女子撞了出去。

“当时车速得有40迈左右,好像车副驾驶上还有一名乘客,事发后,乘客打了报警电话,司机随后下车还接过乘客的手机跟120说事发地点。”该男子说,司机下车后显得很紧张,在现场待了不到五分钟,就打上出租车离开了。

在现场参与救援的120急救人员表示,事发后他们赶到现场时,周围有十几名群众围观。经抢救,发现伤者基本没有生命体征,他们不止一遍大声询问谁是撞人的司机,现场无人应答。

## 肇事车是个人车辆

记者在现场发现,该班车车身破旧,车体曾被多次喷漆,并且是鲁F的牌照。记者根据班车车身的信息找到该班车的雇佣单位——欢乐大家庭农鲜生活广场。

欢乐大家庭农鲜生活广场负责人谢先生表示,这辆车是他们租赁一家商贸公司的,由于有租赁合同,车辆事故跟他们无关,他们已经联系了商贸公司的负责人。

中午12时30分许,安盛捷商贸有限公司的宋经理赶到了欢乐大家庭农鲜生活广场。宋经理表示,这辆车不属于他们公司。肇事车

是个人的,他们只是负责给车主联系用车单位。“我只知道这个司机姓倪,50多岁了是个老司机,以前也在超市干过班车司机,我们很早前认识,但是不熟,这个广场开业需要车我才联系的他。”宋经理表示,事发后他赶紧电话联系司机,但是司机手机已经关机。

## 肇事司机投案自首

下午1时30分左右,死者的家属赶到,死者的丈夫痛哭失声。其女儿王女士表示,她母亲在一家医院工作,刚刚退居二线在她家帮着带孩子。事发时正准备去银行取钱,家人见迟迟不回来,多次拨打手机但是打不通,直到警方打电话通知他父亲才得知噩耗。

下午,记者联系死者的家属得知,肇事司机主动投案自首。记者再次联系安盛捷商贸有限公司的宋经理时,宋经理也表示司机倪某已经投案自首。“后来我也是通过一位姓黄的班车司机找到的他,当时我找到他时,他说一直和妻子在浮新医院的外面,可能是由于害怕一直没敢露面。”宋经理说。

记者联系市北交警事故科的孙晖科长得知,在中午,肇事司机在妻子的陪同下到医院投案。至于是否构成肇事逃逸,张科长表示,现在还在调查中。

(奖励线索提供者潘先生50元)

## 延伸

### 超市班车 很多“老爷车”

“我们与商贸公司签订了租赁协议,超市方面只是负责调度这些车辆,车辆检修和事故都由租赁公司负责。”欢乐大家庭农鲜生活广场一名工作人员介绍说,他们一共两辆班车,都是由商贸公司承包。而商贸公司的宋经理也表示,他只是给车主找活干,车都是车主个人的,记者走访发现,岛城内很多超市的班车都是个人车辆。

“很多超市的免费购物班车走在路上都黑烟滚滚,上坡还跑不动,很多都是濒临报废的。”一位知情者透露,超市和商场为了节省成本,租用的购物班车都是老旧车辆,车况很差,甚至有些购物班车已经报废或接近报废,但仍然从事营运工作,不仅安全隐患非常大,还缺乏有关部门的监管。

# 错把油门当刹车撞伤行人

## 车内女司机和女儿无恙

本报12月14日热线消息(记者赵壁) 14日一早,在青岛市上海路,一辆尼桑轿车撞了一名过路男子,并顶着男子撞路边一棵树上才停下。车内母女二人无恙,被撞路人右腿骨折正在住院治疗。肇事女司机称错将油门当刹车踩了。

早上7点左右,在青岛市上海路市立医院侧门门口处,正在市立医院施工装修的工人丁先生被一辆尼桑车撞倒在地。记者赶到事发现场看到,一辆金色尼桑车轩逸轿车开到路

边人行道上,轿车双闪应急灯一直开着,车内空无一人。这辆尼桑车车头顶在路边一棵大树上,前机盖隆起,车头保险杠受损严重,右前轮胎撞瘪了,车底盘骑在人行道上,右轮悬空。

紧邻肇事车不到3米远的路边早餐摊的师傅告诉记者,车祸发生在7点左右。“开车的是个女司机,副驾驶位置还有个十几岁的女孩。”早餐摊的师傅说,注意到被撞的是一个过马路买早餐的中年男子,穿着灰色衣服戴着个红帽子,是在医院里面干装

修的工人。

记者随后赶到市立医院急诊室,从急救记录上获悉被撞的男子姓丁,人已经被送去拍片子了。经医生初步诊断,丁先生右腿小腿骨折。女司机称是错将刹车当成油门踩了,才撞到了人,其他情况没有提及。急救人员透露,当时肇事轿车将丁先生的腿顶在树上,向后倒了倒,伤者才把腿拿出来。

目前伤者已经办理住院手续,正在住院治疗。

(奖励线索提供者庄先生30元)



轿车撞到树上停下来。 本报记者 赵壁 摄

## 自卸车半夜撞人逃逸

现场遗留玄武岩帮交警破案

本报12月14日热线消息(通讯员 杨杰 记者 赵壁) 8日凌晨,一辆红色自卸车在崂山路和九水东路路口,与一辆摩托车相撞后逃逸,摩托车司机不治身亡。崂山交警两天一夜不眠不休,破获该起肇事逃逸案。

12月8日凌晨1时50分,在崂山区崂山路与九水东路路口,一辆摩托车和一名男青年倒在路中央,摩托车车头严重变形,周边遗留一些车体碎片及少量沙石。民警通过与摩托车不同的少量车体碎片及一个大灯边框,确认是红色“豪派”牌大型货车所有,断定肇事的大货当场逃逸。

民警通过走访确认现场留下的黑褐色沙石是“玄武岩”。据此,民警们对与即墨有关的厂家及车辆和可能需要“玄武岩”的崂山区工地进行重点排查。

8日下午4时许,沙子口石湾社区一处工地负责人提供,12月7日晚,他曾经联系要过两车这种“玄武岩”沙石。民警立即与送沙石的毛某取得联系。毛某称,当晚他一人就开着车分两次到工地送沙,8日凌晨送完货回家,并称9日上午可以开车到崂山交警大队接受调查。

9日上午10时许,毛某开着红色“豪派”自卸车到了崂山交警大队事故科,该车没有新鲜的撞击及修复痕迹。

民警调取石湾工地附近两处视频监控,有两辆红色“豪派”自卸车经过该工地,两车门徽上的字无法看清,但字数、排列位置完全一样。民警们分析,两辆车应属同一公司所有,两名驾驶员应该相互认识。

经过两个多小时的审讯,民警确定毛某的弟弟张某某也驾驶一辆红色“豪派”大货车,有肇事嫌疑,毛某最后承认,7日晚,他是和张某雇用的驾驶员一起到石湾工地送货,张某某肇事,那个驾驶员跑了,他对逃跑的驾驶员一无所知。

10日上午,民警在即墨蓝村的家中找到了张某某,并在胶州路一货场内找到了已经修复的肇事红色“豪派”自卸货车以及更换的破损部件。

在证据面前,毛某如实供述了肇事经过。目前,毛某因涉嫌交通肇事罪已被崂山警方依法刑事拘留。